证券代码:600935 证券简称:华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9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4〕236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上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科 公告编号:2024-085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和解协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签署和解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经公司事后自查发现,公司披露的上述公告部分信息列示有误,现对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交易背景

2022年3月8日,上海安好与武汉辉智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800万元整,借款期限为壹年。截至2024年9月30日,上海安好已还款1,666,714,08元,剩余款项及利息尚未支付。

更正后:

一、交易背景

2022年3月8日,上海安好与武汉辉智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800.00万元整,借款期限为壹年。截至2024年9月30日,上海安好已还款1,666,714.08元,剩余款项及利息尚未支付。

除上述更正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谅解。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A股代码:600016
优先股简称:民生优1 优先股代码:360037 编号:2024-07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任的公告

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收到监事会副主席杨毓先生的辞职函。因到龄退休,杨毓先生辞去本行第九届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及提名与评价委员会委员等相关职务。

杨毓先生确认,其与本行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无任何不同意见,亦无就其辞职需告知本行股东及债权人的任何事项。

本行监事会对杨毓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贡献致以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051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发行承销总结相关文件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通过,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办理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

本次发行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发行情况报告书》等文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2日

股票代码:601360 股票简称:三六零 编号:2024-043号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曲越川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曲越川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曲越川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及董事会对曲越川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30 证券简称:天洋新材 公告编号:2024-067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李哲龙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4,248,3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41%,本次解除股份质押后,李哲龙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无质押。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李哲龙先生关于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并已办理完成股份解除质押的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李哲龙
本次解质(解冻)股份	4,94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3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4%
解质(解冻)时间	2024年10月10日
持股数量	114,248,393
持股比例	26.41%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	0股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00%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李哲龙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李哲龙	114,248,393	26.41%	4,940,000	0	0.00%	0.00%	0	0	0	0
李明健	42,361,711	9.79%	0	0	0.00%	0.00%	0	0	0	0
朴艺峰	16,505,037	3.81%	0	0	0.00%	0.00%	0	0	0	0
李顺玉	4,517,145	1.04%	0	0	0.00%	0.00%	0	0	0	0
朴艺红	424,634	0.10%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178,056,920	41.15%	4,940,000	0	0.00%	0.00%	0	0	0	0

特此公告。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88536 证券简称:思瑞浦 公告编号:2024-083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负责人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王文平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王文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王文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

王文平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妥善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在公司财务负责人空缺期间,公司董事会指定暂由公司董事、总经理吴建刚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聘任新的财务负责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0800 证券简称:一汽解放 公告编号:2024-056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9月份产销快报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9月份产销快报数据如下:

产品类型		产量(辆)					销量(辆)				
		本月数量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月数量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货车	重型货车	8,485	21,382	129,285	148,977	-13.22%	7,010	19,397	135,829	143,213	-5.16%
	中型货车	1,472	1,764	21,132	16,355	29.21%	1,008	2,344	22,465	15,540	44.56%
	轻型货车	1,919	2,937	32,166	27,251	18.04%	720	3,204	33,452	26,879	24.45%
客车		20	26	43	922	-95.34%	0	17	2	925	-99.78%
合计		11,896	26,109	182,626	193,505	-5.62%	8,738	24,962	191,748	186,557	2.78%

注:上述数据为产销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44 证券简称:普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9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2024年9月21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77)。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0月11日(星期五)下午14:45。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0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1510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忠国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计156名,代表股份286,090,66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03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8名,代表股份27,630,69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060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8名,代表股份258,459,96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7.9790%。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共148名,代表股份5,424,08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797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名,代表股份1,993,21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92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5名,代表股份3,430,87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504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使用现场结合视频形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中现场出席或列席的人员有董事长周忠国先生、董事兼总裁朱忠芳先生、董事郭巍先生、许锦力先生、独立董事李光女士、李震东先生、潘丹先生、监事沈宗涛先生、职工代表监事严谏群女士、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马飞先生、贾岳先生,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焦庆君先生、张亮先生。其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视频会议等网络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议案的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同意换届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周忠国先生、朱忠芳先生、许锦力先生、马飞先生、贾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10月10日。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01.《选举周忠国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5,422,6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6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4,756,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6843%。

1.02.《选举朱忠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5,420,6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5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4,754,06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6472%。

1.03.《选举许锦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5,420,6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5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4,754,0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6475%。

1.04.《选举马飞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5,357,5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3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4,690,9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4842%。

1.05.《选举贾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5,358,4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4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4,691,8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5005%。

2、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同意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李光女士、韩国强先生、李震东先生、潘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10月10日。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01.《选举李光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5,357,5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3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4,690,9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4839%。

1.02.《选举韩国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5,358,0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3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4,691,51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4942%。

1.03.《选举李震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5,357,5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3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4,690,9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4839%。

1.04.《选举潘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5,357,5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3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4,690,9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4841%。

3、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同意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焦庆君先生、黄磊先生、赵奥先生、张亮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10月10日。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3.01.《选举焦庆君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5,357,5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3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4,690,9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4844%。

3.02.《选举黄磊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5,356,5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3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4,689,96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4656%。

3.03.《选举赵奥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5,356,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3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4,689,9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4658%。

3.04.《选举张亮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85,35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3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4,689,9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4659%。

4、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聘请大信为本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一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

表决结果:同意285,991,3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53%;反对4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弃权5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324,78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693%;反对45,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89%;弃权5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19%。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天元(广州)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44 证券简称:普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0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1日(星期五)下午16:00在公司1510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24年9月30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其中朱忠芳、许锦力、马飞、贾岳、李光、李震东、潘丹现场出席,周忠国、韩国强以视频网络等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朱忠芳主持。会议出席或列席方式包括视频会议或电话等网络方式。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周忠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10月10日,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组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同意组建新一届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的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周忠国(主任)、朱忠芳、李光、韩国强、潘丹;

提名委员会:李震东(主任)、周忠国、朱忠芳、韩国强、潘丹;

审计委员会:李光(主任)、贾岳、韩国强、李震东、潘丹;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潘丹(主任)、贾岳、李光、韩国强、李震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周忠国先生的提名,同意聘任朱忠芳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本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10月10日,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周忠国先生的提名,同意聘任周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10月10日,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裁朱忠芳先生的提名,同意聘任周震先生、牛景昌先生、蒋仕宝先生、何兆龙先生、齐幸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10月10日,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周忠国先生的提名,同意聘任蒋仕宝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10月10日,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邓晓华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三年,自本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10月10日,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议案》。

同意聘任袁有余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10月10日,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相关文件;

3.《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特此公告。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44 证券简称:普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1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1日(星期五)下午在公司1510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资料于2024年9月30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7名(其中焦庆君、张亮、何瑞东、孔静雅、张剑峰现场出席,黄磊、赵奥以视频网络等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焦庆君主持。会议出席或列席方式包括视频会议或电话等网络方式。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焦庆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10月10日,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涉及本次监事会的相关议案;

3.《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特此公告。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44 证券简称:普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2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将于2024年10月27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何瑞东先生、孔静雅女士、张剑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四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七人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三人,符合监事会成员中职工代表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的规定。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44 证券简称:普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3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4年9月29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按照选举程序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产生了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4年10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组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等董事会、监事会换届相关议案,公司完成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组成

1.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周忠国先生(董事长)、朱忠芳先生、许锦力先生、马飞先生、贾岳先生;

独立董事:李光女士、韩国强先生、李震东先生、潘丹先生。

2.监事会

非职工代表监事:焦庆君先生(监事会主席)、黄磊先生、赵奥先生、张亮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何瑞东先生、孔静雅女士、张剑峰先生。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周忠国(主任)、朱忠芳、李光、韩国强、潘丹

提名委员会:李震东(主任)、周忠国、朱忠芳、韩国强、潘丹

审计委员会:李光(主任)、贾岳、韩国强、李震东、潘丹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潘丹(主任)、贾岳、李光、韩国强、李震东

4.高级管理人员

总裁:朱忠芳先生;

董事会秘书:周震先生;

财务总监:蒋仕宝先生;

副总裁:周震先生、牛景昌先生、蒋仕宝先生、何兆龙先生、齐幸辉先生。

5.其他人员

证券事务代表:邓晓华女士;

内部审计负责人:袁有余先生。

二、任期

任期三年,自2024年10月11日至2027年10月10日。

三、任职资格和条件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条件。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条件。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差额选举产生。其他人员具备履行职责相应的任职资格与条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监事会成员中职工代表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公司董事会秘书周震先生及证券事务代表邓晓华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董事会秘书周震先生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其它

1.公司部分董事、监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郭巍先生、苏晶女士,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秦毅先生、沈宗涛先生、彭浩先生、严谏群女士、陈瑞生先生任期届满离任。上述人员届满离任后将继续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董事会秘书、副总裁周震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84118343

邮箱:ir@cetcpotevio.com

地址:广州市新港中路381号普天科技大楼

特此公告。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12日

附件:简历

1.非独立董事

周忠国先生(董事长):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7年11月生,杭州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邮电部杭州通信设备厂无线电分厂工程师、手机部总经理助理,杭州通信有限责任公司大通通信部件厂副厂长、厂长、智能卡系统部总经理,珠海东信和平智能卡公司总经理,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党支部书记,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裁,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中电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7月起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中电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朱忠芳先生(董事、总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年12月生,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研究所探测防范技术部助工、监控中心工程师、监控技术发展中心副主任、物资公司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五零盛同公司副董事长、副所长,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军工三部副主任,中电科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总裁。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在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许锦力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年6月生,中国人民大学劳动人事学院、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CEIBS)EMBA,高级工程师。曾任华北计算技术研究所人事处副处长,华民智能卡(摩托罗拉智能卡部)人力资源部经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管理研究中心总经理、楼宇科技事业本部总经理助理,北京太极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12月起任公司党委副书记。2022年1月起任公司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马飞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1年4月生,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车辆工程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网络专业部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办公室主任,产业部综合业务处处长,中电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产业部副主任、主任;现任中电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专务助理。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中电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贾岳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0年12月生,通信测控技术研究所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卫星通信与广播电视专业部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党委工作部副部长,发展规划部副主任,规划与审计部规划处副处长;现任中国电科网络通信研究院(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发展规划部主任、中电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发展规划部主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韩国强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2年8月生,中山大学计算数学博士、计算数学硕士,东京大学工学部计算科学博士后。曾任华南理工大学计算机系讲师、副教授、教授,华南理工大学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现任华南理工大学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获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书。现任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7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